**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**

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

提 案

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　     　第225号　 类别：文化建设类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案  由：** | **关于将我州传统文化纳入中小学素质教育的建议** |
| **审查意见：** | 主办：州教育局 会办：州文体广电旅游局 |
| **提 案人：** | **通讯地址** | **邮政编码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杨瑶 | 岑巩县思州社区 | 557801 | 13885506437 |
| **工作联系电话：** | 州委办秘书五科：8270060；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：8260016；州政协提案委：8428866。 |

内容和办法：

案由：我州是一个少数民族聚集的区域，有着深厚的民族文化底蕴，在现代社会不断融合与发展的大环境下，从小接受本地文化教育是素质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有利于增强孩子对家乡的认知度和自豪感，也有利于民族地区文化的保护与传承。

建议：

1.科学编制地方文化教材。将“本地传统文化教育”纳入全州中小学教育的长期规划之中。聘请相关专家成立本地文化教材编写小组，针对学年段特点编制小学和初中地方文化教材。

2.创新地方文化教育形式。将地方传统文化内容与语文、道德法治、科技常识等课程有机结合起来，将名人趣事、先贤智慧融入教学当中，让地方优秀文化滋养学生心灵。

3.培养地方文化传承人。将地方文化纳入教师培训课程中，在州内开设有关传统文化示范课、观摩课等，让本地教师真正成为传统文化的保护者、传承者。

4.营造地方文化氛围。在各校园内设立传统文化、乡土文化的“文化墙”、“文化走廊”等，让学生沐浴着家乡浓厚的文化而成长，树立“文化自信”精神。

5.组织地方文化研学交流。在学校开展研学交流活动，每年一到两次组织学生到州内旅游文化研学基地学习体验，交流文艺创作经验，感受地方文化魅力。

**注：**1、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，由主办单位连同《提案答复件》、《征询意见表》一并抄送州政协；（涉及目标考核）

2、州政协联系方式：州政协办402室、传真8428882，协同账号：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（备注：XXX号提案答复件）。